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

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阚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阚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阚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阚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阚东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治理、合规信息披露以及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阚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张敏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敏女士简历附后）；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董

事会拟聘请张敏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目前张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敏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1-87837827

邮箱：bsgf@busen.com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天城东路 433 号 3-1 号楼 301-310 室（金沙中心 B1 栋 301-310 室）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

附件：张敏女士简历

张敏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在读，高级会计师。张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

目前张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